

南方汇通股份有限公司 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》修订对照表

根据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对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的相关条款进行如下修改：

序号	修订前内容	修订后内容
1	<p>第八条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：</p> <p>（一）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；</p> <p>（二）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；</p> <p>（三）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；</p> <p>（四）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；</p> <p>（五）审查公司的内控制度。</p> <p>（六）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查。</p> <p>（七）公司董事会授予的其他事宜。</p>	<p>第八条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：</p> <p>（一）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；</p> <p>（二）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；</p> <p>（三）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；</p> <p>（四）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；</p> <p>（五）审查公司的内控制度。</p> <p>（六）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查。</p> <p>（七）对经理层依法治企情况进行监督。</p> <p>（八）公司董事会授予的其他事宜。</p>

南方汇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3月28日